
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部门决算公开

2025 年 10 月 9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4 年度部门 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2024 年度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六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武汉市江岸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中心）主要职责和业务范围是：承担全区最低生活保障监督管理职能；承担全区特困供养监督协调职能；承担全区临时救助监督管理职能及区级临时救助审核确认工作；负责全区低保边缘及支出型贫困审核确认工作；负责全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工作；负责全区低保、特困、临时救助等救助金，临时生活补贴及慰问金的社会化发放工作；承担上级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从单位构成看，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为江岸区民政局机关下属二级单位，属于全额拨款事业单位，部门决算由纳入独立核算的单位本级决算组成。

第二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江岸低保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52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940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10.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4.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28.84	本年支出合计	58	9528.8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9528.84	总计	62	9528.84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2024年度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江岸低保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9,528.84	9,528.8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37	9,404.37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7.26	147.26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7.26	147.2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0	1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3	8.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7	7.07					
20810			社会福利	20.00	2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	2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63.30	763.3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63.30	763.3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267.48	7,267.4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267.48	7,267.48					
20820			临时救助	159.70	159.7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9.70	159.7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68.37	768.3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68.37	768.3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0.20	140.2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0.20	140.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6	122.6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6	122.6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31	110.3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31	110.31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	3.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2	8.52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3	0.03					
21013			医疗救助	98.62	98.6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8.62	9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6	1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6	1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	8.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2	1.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18	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2024年度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江岸低保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9,528.84	128.88	9,399.96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37	104.24	9,300.1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7.26	88.53	58.7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7.26	88.53	58.7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0	1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3	8.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7	7.07				
20810			社会福利	20.00		2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		2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63.30		763.3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63.30		763.3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267.48		7,267.4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267.48		7,267.48			
20820			临时救助	159.70		159.7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9.70		159.7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68.37		768.3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68.37		768.3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0.20		140.2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0.20		140.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6	0.31	122.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6	0.31	122.35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31	10.48	99.8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31	10.48	99.8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	3.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2	7.34	1.18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3		0.03			
21013			医疗救助	98.62		98.6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8.62		9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6	1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6	1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	8.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2	1.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18	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部门：江岸低保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528.8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404.37	9404.3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10.31	110.3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4.16	14.1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9528.84	本年支出合计	59	9528.84	9528.8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9528.8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9528.84	总计	64	9528.84	9528.8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部门：江岸低保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2
			合计	9,528.84	128.8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04.37	104.24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147.26	88.53
2080299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147.26	88.5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40	15.4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33	8.33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07	7.07
20810			社会福利	20.00	
2081099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00	
20811			残疾人事业	763.30	
2081107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	763.3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7,267.48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267.48	
20820			临时救助	159.70	
2082001			临时救助支出	159.7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768.37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768.37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140.2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0.2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6	0.31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22.66	0.31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31	10.4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31	10.48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3.14	3.14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8.52	7.34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0.03	
21013			医疗救助	98.62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98.62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4.16	14.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4.16	14.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8.25	8.25
2210202			提租补贴	1.72	1.72
2210203			购房补贴	4.18	4.1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部门：江岸低保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 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2.8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89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12	30201	办公费	1.81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2	津贴补贴	8.31	30202	印刷费	0.2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48.67	30205	水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33	30206	电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7.07	30207	邮电费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14	30208	取暖费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31	30211	差旅费				
30113	住房公积金	8.25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4	30214	租赁费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16	30215	会议费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0302	退休费	9.71	30217	公务接待费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0.30			
30307	医疗费补助	1.4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45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99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0.14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3.99	公用经费合计					4.8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024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须填写)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 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 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4	5	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2024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部门：(须填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合计	1	2 3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部门：(须填写)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 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单位当年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第三部分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支总计 9,528.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406.29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救助标准提高，社会救助面扩大，新增残疾人两补项目，同时行政工作经费缩减。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合计 9,528.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1,406.29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救助标准提高，社会救助面扩大，新增残疾人两补项目，同时行政工作经费缩减。

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9,528.84 万元，占本年收入 100%。

图 2：收入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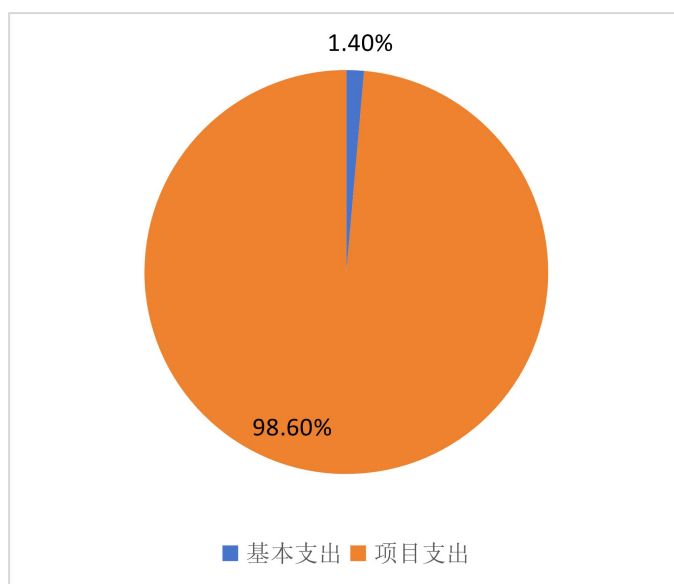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支出合计 9,528.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1,406.29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救助标准提高，社会救助面扩大，新增残疾人两补项目，同时行政工作经费缩减。

其中：基本支出 128.88 万元，占本年支出 1.4%；项目支出 9399.96 万元，占本年支出 98.6%。

图 3：支出决算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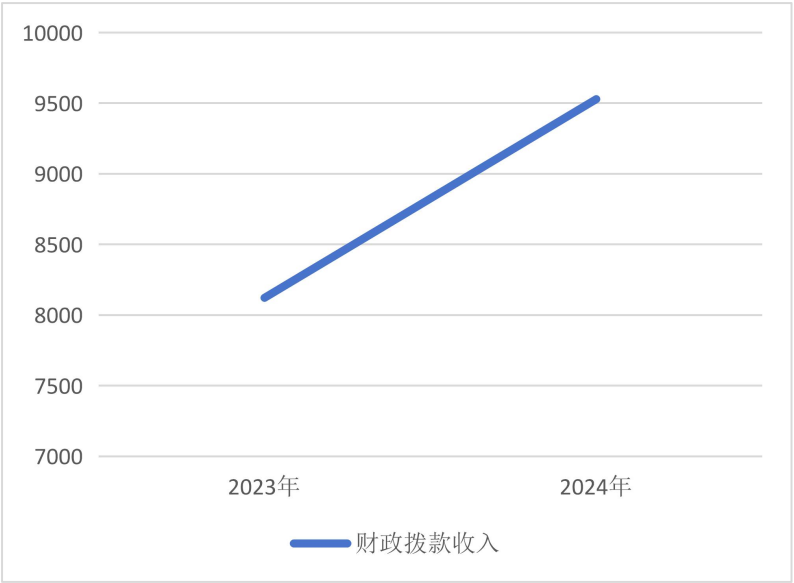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9,528.84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406.29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救助标准提高,社会救助面扩大,新增残疾人两补项目,同时行政工作经费缩减。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528.84 万元,比 2023 年度决算数增加 1,406.29 万元。增加主要原因是救助标准提高,社会救助面扩大,新增残疾人两补项目,同时行政工作经费缩减。

图 4: 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28.8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支出增加 1,406.29 万元，增长 17.3%，主要原因是救助标准提高，社会救助面扩大，新增残疾人两补项目，同时行政工作经费缩减。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9,528.84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9,404.37 万元，占 98.7%。主要是用于单位运转、人员经费以及社会救助。

2. 卫生健康支出（类）110.31 万元，占 1.2%。主要是用于人员医疗补助支出、医疗保险支出和困难人员医保缴费支出等。

3. 住房保障支出（类）14.16 万元，占 0.1%。主要用于人员的住房公积金、住房补贴等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10,252.65 万元，支出决算为 9,528.8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2.9%。其中：基本支出 128.88 万元，项目支出 9,399.96 万元。项目支出主要用于：其他社会福利支出 20 万元，用于按照市局要求向百步亭社区拨付取暖纳凉经费，保障群众取暖纳凉需求；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7,267.48 万元，用于按时足额发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临时救助支出 159.70 万元，用于发挥救急难作用，解决困难群众临时性、突发性的基本生活困难；特困救助支出 768.37 万元，用于保障特困对象的基本生活；城乡医疗救助支出 98.61 万元，用于缴

纳困难人员居民医保;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支出 763.30 万元,用于发放残疾人两项补贴,提高残疾人生活和护理水平。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民政管理事务(款)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53.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2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1%,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人员退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7.07 万元。追加预算的原因是本年度人员退休,年金做实。

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2.54,万元,支出决算为 8.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6.4%。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度部分人员退休。

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社会福利(款)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2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

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819.2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3.3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残疾人两补发放名单每月动态变化,属于据实结算项目,无法预算,仅根据上年实际支出估算。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5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267.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6.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最低生活保障发放名单每月动态变化，属于据实结算项目，无法预算，仅根据上年实际支出估算。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临时救助(款)临时救助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0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9.7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39.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临时救助为保障救急难时效性，低保金四倍以下支出由街道直接发放到救助对象，临时救助部分指标预算调整至各街道，由各街道决算。

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992.6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68.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特困救助发放名单每月动态变化，属于据实结算项目，无法预算，仅根据上年实际支出估算。

9.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生活救助(款)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0.2 万元，追加的原因是收到上级通知向困难群众发放一次性生活补助。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42.5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2.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6.1%，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困难居民养老保险根据社保局通知进行开支，实际支出据实结算无法预计。

11.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4.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3.14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77.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部分人员退休。

12.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1.45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7.6%，追加预算的主要原因是年初未将公务员医疗补助和医疗报销纳入预算，后期再行据实结算。

13.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0.03 万元，追加预算的原因是用于发放在职人员子女统筹。

14. 卫生健康支出（类）医疗救助（款）城乡医疗救助（项）。年初预算为 1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98.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困难居民医疗保险根据医保局通知进行开支，实际支出据实结算无法预计。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12.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8.2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本年度部分人员退休。

1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2.3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3.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是本年度部分人员退休。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8 万元。追加的原因的年初

未将住房货币化补贴纳入预算，后期再行据实结算。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28.88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123.99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医疗费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 4.89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当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全年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0，本单位无三公经费相关预算和开支。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 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为 0，支出决算为 0，本单位业务不涉及因公出国(境)需要。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本单位无公务用车。

3. 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本单位不涉及公务接待需要。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单位不属于参公管理单位。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4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0.20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0.20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2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江岸区低保中心无车辆，无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项目 16 个，资金 9,399.96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从绩效评价情况来看，我单位较好的完成了年度绩效目标，社会效益较好。

(二)单位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组织开展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资金 9,399.96 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整体绩效目标完成较好，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秀。

2024 年度江岸低保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128.88		项目支出总额		9399.9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 支出总额	9404.37	9404.37	100%	20
年度目标 1 (30分)		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群体社会救助保障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救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5
年度绩效目标 2 (25分)		临时救助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体临时救助保障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救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3

年度绩效目标 3 (25 分)		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保障				
年 度 绩 效 指 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群体社会救助保障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救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对象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90%	3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备注:

1. 预算执行情况口径: 预算数为调整后财政资金总额(包括上年结余结转), 执行数为资金使用单位财政资金实际支出数。

2. 定量指标完成数汇总原则: 绝对值直接累加计算, 相对值按照资金额度加权平均计算。定量指标计分原则: 正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geq X$, 得分=权重 $\times B/A$), 反向指标(即目标值为 $\leq X$, 得分=权重 $\times A/B$), 得分不得突破权重总额。定量指标先汇总完成数, 再计算得分。

3. 定性指标计分原则: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 80%)、80-50%(含 50%)、50-0%合理确定分值。汇总时, 以资金额度为权重, 对分值进行加权平均计算。

4. 基于经济性和必要性等因素考虑, 满意度指标暂可不作为必评指标。

(三)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 2024 年度部门决算中反映所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不包括涉密项目)，共涉及 16 个二级项目。

1. 最低生活保障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267.48 万元，执行数为 7267.4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扩大保障范围，精准落实重度残疾、重病患者单独施保政策；二是按照市政府统一要求，调整低保救助对象基本生活保障标准，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

2024 年度最低生活保障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267.48	7267.4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应保尽保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新纳入救助对象核对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每月10日前	每月10日前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保障	有保障	15
			低保政策和低保对象公示率	100%	100%	15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 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2. 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59.70 万元，执行数为 159.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加强临时救助与各项救助制度的衔接，强化托底线、救急难功能，指导街道（百步亭）对遭遇急难的困难群众，积极开展“先行救助”；二是发挥临时救助备用金作用，提高临时救助时效性。

2024 年度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9.70	159.70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应救尽救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同一对象同一事由不重复救助	不重复救助	不重复救助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	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5
			缓解困难家庭的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有缓解	有缓解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3. 城市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救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768.37 万元，执行数为 768.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扩大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做好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全面落实委托照料协议管理，压实照料服务人员的照料服务责任。

2024 年度城市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救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城市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救助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8.37	768.37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应保尽保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新纳入救助对象核对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每月10日前	每月10日前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分散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	有保障	有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4. 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763.30万元，执行数为763.3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一是扩大救助范围，完成目标任务；二是做好重度残疾人和困难残疾人的生活护理补贴发放，提高残疾人生活水平。

2024 年度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3.30	763.3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两补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件处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足额准时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的生活条件	有改善	有改善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5. 百步亭取暖纳凉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0万元，执行数为2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切实保障群众冬季取暖、夏季纳凉的需求。

2024 年度百步亭取暖纳凉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百步亭取暖纳凉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	20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取暖纳凉点数量	10个	10个	20
		质量指标	取暖纳凉点社区覆盖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取暖纳凉点正常开放	正常开放	正常开放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6. 困难人员医疗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98.62 万元，执行数为 98.6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落实区政府文件要求，协助区医保局及时足额代补缴指定困难对象居民医保，保障了困难对象基本医疗保险

缴费需求，扩展了社会救助工作覆盖面。

2024 年度困难人员医疗保险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困难人员医疗保险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8.62	98.6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根据困难群体代缴名单代缴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代缴金额准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代缴及时	获取名单后 30日内	获取名单后 30日内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缴费困难群体的医疗保险持续缴交	有保障	有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7. 困难人员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

为 122.35 万元，执行数为 122.3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落实区政府文件要求，协助区医保局及时足额代补缴指定困难对象居民医保，保障了困难对象基本医疗保险缴费需求，扩展了社会救助工作覆盖面。

2024 年度困难人员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困难人员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2.35	122.3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根据困难群体代缴名单代补缴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代补缴金额准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代补缴及时	获取名单后 30日内	获取名单后 30日内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缴费困难群体的基本养老保险持续缴交	有保障	有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8. 低保中心工作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25 万元，执行数为 44.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
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 7 名聘用人员人头经费及时足额使用。

2024 年度低保中心工作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低保中心工作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25	44.2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低保专干人数	7人	7人	15
		质量指标	低保专干出勤率	≥98%	≥98%	15
		时效指标	工资待遇发放及时	当月发放	当月发放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岗位工作开展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低保专干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9. 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98 万元，执行数为 3.9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保障临时人员正常发放劳务费，维持单位日常运作。

2024 年度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8	3.9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人数		1人	1人	15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岗位工作开展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单位对人员工 作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0. 在职人员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88 万元，执行数为 0.8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完成在职职工年度体检工作，保障职工权益。

2024 年度在职人员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体检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88	0.8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人数		11人	11人	15
		质量指标	体检项目覆盖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安排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对体检服 务的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1.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万元，执行数为5万元，完成预算的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补充一般公用经费的不足，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2024 年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开展工作在职人员数	13人	13人	15
		质量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15
		时效指标	突发问题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2. 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18 万元，执行数为 1.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发放事业人员医疗报销，保障职工权益。

2024 年度调剂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调剂资金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8	1.1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公务员医疗报销 资金覆盖比例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精准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 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3. 子女统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03 万元，执行数为 0.03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发放事业人员子女统筹，保障职工权益。

2024 年度子女统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子女统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03	0.0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子女统筹保障人数	1人	1人	15
		质量指标	精准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4. 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4.41 万元，执行数为 4.4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用于事业人员伙食费，保障职工权益。

2024 年度食堂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保运转-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1	4.4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4人	4人	15
		质量指标	精准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5. 老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21 万元，执行数为 0.21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组织老干开展活动，丰富退休人员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2024 年度老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老干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21	0.2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组织活动次数	≥1次	2次	15
		质量指标	保障活动正常开展	有保障	有保障	15
		时效指标	突发问题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16. 困难人员一次性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综述：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0.2 万元，执行数为 14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主要产出和效益是：向困难人员发放一次性生活补贴，改善困难群众基本生活，维护社会稳定。

2024 年度一次性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名称		困难人员一次性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 2、新增性项目 ☒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 2、延续性项目 ☐ 3、一次性项目 ☒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0.2	140.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件处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足额准时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群众 生活条件	有改善	有改善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 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社会救助政策文件较多，内容不统一，出台时间不一，影响政策执行效率。二是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系统不完善，影响社会救助对象的精准认定。三是基层社会救助工作人员不稳定、配备不充足影响社会救助政策的落实，进而形成社会不稳定因素。下一步改进措施：要在进一步推进规范化管理以及创新试点上下功夫，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细化低保申请家庭收入评估标准和核算办法，规范低保审核审批程序，夯实按标施保工作；进一步加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做到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常态化，提升社会救助对象认定的精准度，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不断推动社会救助工作的发展。

(四)绩效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利用自评结果有目标，有意识地针对指标开展工作，提高救助资金利用率，并根据当年救助资金使用状况合理调整下年

预算。

第四部分 2024 年重点工作完成情况

一、社会救助及残疾人两补工作

1、低保：12月在网低保户4020户，5590人，1-12月共发放低保金7376.53万元（含水电补贴、春节慰问、国庆节一次性生活补贴）；

2、特困供养：2024年12月全区在册特困供养人员400人，其中分散供养327人，集中供养73人。1-12月累计发放特困供养金1093.6842万元，其中，特困供养金1016.258万元，春节慰问金增发39.2262万元，国庆节一次性生活补贴38.2万元；

3、低保边缘：12月在网低保边缘户284户，560人；

4、临时救助：全年累计临时救助1311人次，发放救助金338.6533万元。其中：2024年1-12月累计临时救助1141人次，发放救助金333.5533万元（区级审批发放58人次，发放51.6015万元；街道审批发放965人次，发放253.9518万元；助学118人，发放28万元）；2024年春节发放低收入家庭慰问金170户、5.1万元。

5、残疾人两补：1-12月发放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282.367万元，22970人次；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481.24万元，47948人次。

二、保障对象社保和医保代缴

截止目前为我区保障对象代缴、补缴、基本养老保险1781人，122.35万元；代缴、补缴居民医疗保险2428人，88.84万元。其中：低保对象代缴2070人，74.52万元；特困供养对象代缴351人，14.04万元；孤儿7人，0.28万元。

三、信访接待情况

截止目前，低保中心承办重要信访 31 件，其中民政部信访平台 1 件、小红书舆情 1 件，省民政厅智慧平台 11 件，区 0A 市长热线 13 件【其中 1 件劝解后自行退件】，区信访局求决件 4 件，群众来信 1 件；到市民政局、区信访局、街道实地等对重大信访接访劝访 7 次；本年度中心共接待来人来访来电约 400 余人次。

序号	重要事项	工作内容及目标	完成情况
1	做好城乡低保精准救助	按照相关文件政策要求，扩大保障范围，提高保障标准，抓好辖区低保申请的督导和救助金发放工作。	已按政策落实到位。
2	做好特困人员供养工作	扩大特困人员救助供养范围；做好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服务，全面落实委托照料协议管理，压实照料服务人员的照料服务责任。	已按政策落实到位。
3	加强临时救助与各项救助制度的衔接	强化托底线、救急难功能。指导街道（百步亭）对遭遇急难的困难群众，积极开展“先行救助”；发挥临时救助备用金作用，提高临时救助时效性。	已按政策落实到位。
4	加大其他救助工作开展力度	1. 配合完成困难人员养老保险的代补缴工作； 2. 配合完成困难人员医疗保险的代补缴工作； 3. 保质保量	已按政策落实到位。

		完成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有关工作；4. 抓好信访维稳工作，做好向辖区居民的政策解释和宣传工作。	
--	--	---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四) 上级补助收入：指从事业单位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五)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六)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七)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八)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金额。

(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 本部门使用的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到项级)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反映政府在社保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

民政管理事务（款）：反映民政管理事务支出。

其他民政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民政部门接待来访、法制建设、政策宣传方面的支出，以及开展救灾减灾、社会救助等专项业务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反映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方面的支出。

1、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社会福利（款）：反映用于社会福利事业的支出。

其他社会福利支出（项）：反映除养老福利、儿童福利等常规社会福利支出之外的其他用于社会福利方面的支出。

残疾人事业（款）：反映政府在残疾人事业方面的支出。

残疾人生活和护理补贴（项）：反映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支出。

最低生活保障（款）：反映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项）：反映城市最低生活保障对象的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临时救助（款）：反映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等支出。

临时救助支出（项）：反映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的临时救助支出。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款）：反映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项）：反映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其他生活救助（款）：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项）：反映除最低生活保障、临时救助、特困人员救助供养外，用于城乡生活困难居民生活救助的其他支出，包括用于除优抚对象、失业人员之外城市生活困难居民的价格临时补贴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卫生健康支出（类）：反映政府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1. 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2. 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3.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

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方面的支出。

医疗救助（款）：反映医疗救助方面的支出。

城乡医疗救助（项）：反映财政用于城乡困难群众医疗救助的支出。

住房保障支出（类）：集中反映政府用于住房方面的支出。

住房改革支出（款）：反映行政事业单位用财政拨款资金和其他资金等安排的住房改革支出。

1. 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 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3. 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一）结余分配：指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二）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三）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四）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五)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六) “三公” 经费：纳入区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 经费，是指区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 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 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及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 费用。

(十七)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八) 其他专用名词。

第六部分 附件

一、2024 年度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整体绩效自评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江岸区最低生活保障中心				
基本支出总额		128.88		项目支出总额		9399.95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部门整体支出总额	9404.37	9404.37	100%	20
年度目标 1 (30分)		保障城乡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低保群体社会救助保障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救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5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5
年度绩效目标 2 (25分)		临时救助及时高效，救急解难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困难群体临时救助保障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救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对象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3

年度绩效目标 3 (25 分)		为特困人员提供基本生活保障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特困群体社会救助保障率	100%	100%	5
		数量指标	救助资金应发尽发率	100%	100%	5
		质量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准确率	100%	100%	5
		时效指标	救助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0%	100%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特困对象基本生活	持续保障	持续保障	2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90%	3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江岸区低保中心整体绩效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部门整体绩效自评得分 100

(二)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最低生活保障经费预算数 7500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7267.48 万元，执行数 7267.48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及效果：严格按照低保政策规定，实行按户保障、差额补助、按月发放、应保尽保，杜绝“非保得保”，实施动态管理。

2、临时救助经费预算数 400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159.70 万元，执行数 159.70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及效果：强化临时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功能，对遭遇急难的困难群众，积极开展“先行救助”，提高制度可及性、救助时效性。规范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管理使用，按照财政局要求，2023 年，将临时救助资金预算指标调剂到街道，足额保障街道临时救助备用金，确保“先行救助”有效落实。

3. 分散特困供养金预算数 675.67 万元，预算调整数为 768.37 万元，执行数 768.37 万元，执行率 100%。主要产出及效果：根据中央、省、市文件“积极发展服务类社会救助，形成“物质+服务”的救助方式”的要求，本年度结合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的生活状况，在保障基本生活的基础上，购买第三方服务机构，从健康关爱、心理关爱、生活关爱三个维度，为特困人员提供助餐、助洁、助浴、助行、助医、生活照料等六大类服务，建立特困人员个人档案，持续提供个性化关爱服务，开展精准帮扶，不断提高辖区分散供养特困人员生活质量。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街道社区社会救助工作人员变动频繁。社会救助工作政策性较强，需要工作人员不仅熟悉保障对象的家庭情况，更要熟练掌握救助政策，所以需要一支稳定工作人员队伍。

2、救助政策不能量化执行标准。社会救助工作是贫困群众最基本的生活保障，救助金额统一标准，但救助政策不可能细化到每个困难家庭，且政策随社会收入和消费水平的变化有所更新、调整，

工作中，既不能违反政策，又要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合法利益，需要全体从事社会救助的工作人员不断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对具体情况的深入研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要在进一步推进规范化管理以及创新试点上下功夫，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细化低保申请家庭收入评估标准和核算办法，规范低保审核审批程序，夯实按标施保工作；进一步加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做到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常态化，提升社会救助对象认定的精准度，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不断推动社会救助工作的发展。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全年预算经费 8122.55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28.88 万元，项目支出 9399.95 万元。项目经费包含低保中心工作人员费用 44.25 万元，后勤支出 14.48 万元，城乡最低生活保障金 7267.48 万元，城乡困难家庭临时救助资金 159.70 万元，分散特困救助供养金 768.37 万元，百步亭取暖纳凉经费 20 万元，残疾人两补 763.30 万元，困难群众居民养老保险 122.35 万元，困难群众居民医疗保险 98.62 万元。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度低保中心全力履行民政基本职能，完善社会救助机制，建立困难群众主动发现机制，优化社会救助审核确认程序，确保困难人群基本民生保障，较好的完成了分层分类认定低保、特困、低

保边缘、支出型贫困、临时救助等社会救助对象；困难残疾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应发尽发、应退尽退，对全市符合发放补贴条件的残疾人实现全覆盖；分散特困人员委托照料协议全覆盖；通过告知承诺制审核确认救助对象，不低于新增低保人数 10%等绩效目标。（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 调整预算完成率 100%。因 2024 年救助面扩大，救助标准提高。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 （1）产出指标：完成率 100%，做到应救尽救，应保尽保。
- （2）效益指标：通过印发宣传单等方式提高政策知晓率。
- （3）满意度指标：信访回复结案率 100%。

（四）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利用自评结果有目标，有意识地针对指标开展工作，提高救助资金利用率，并根据当年资金使用状况合理调整下年预算。

二、2024 年度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267.48	7267.48	100%	20	
年度绩效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低保对象应保尽保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新纳入救助对象核对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每月 10 日前	每月 10 日前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低保对象的基本生活	有保障	有保障	15
			低保政策和低保对象公示率	100%	100%	15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 90%	≥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2024 年度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项目自评结果

一、自评结论

(一) 自评得分 100 分

(二)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项目投入方面，项目立项规范、绩效目标合理、绩效指标明确。项目过程管理方面，作为已经运行多年的常年持续性项目，财务管理的各项制度健全，但在制度执行有效性、项目质量可控性、资金使用合规和财务监控有效等方面还有待加强。项目效果方面，在各街民政部门的努力下，社会救助政策，尤其是城乡低保政策的知晓率相当高。救助政策的实施提升了公众对政府的信任度、减少了社会极端事件，有助于增进社会团结、维持社会和谐稳定。总体上，社会公众对项目实施效果满意，对救助信息公开程度、救助及时性

和救助水平的直接满意度都超过 90%。

（三）存在的问题和原因

1、街道社区社会救助工作人员变动频繁。社会救助工作政策性较强，需要工作人员不仅熟悉保障对象的家庭情况，更要练熟掌握救助政策，所以需要一支稳定工作人员队伍。

2、救助政策不能量化执行标准。社会救助工作是贫困群众最基本的生活保障，救助金额统一标准，但救助政策不可能细化到每个困难家庭，且政策随社会收入和消费水平的变化有所更新、调整，工作中，既不能违反政策，又要切实保障困难群众的合法利益，需要全体从事社会救助的工作人员不断加强政策理论学习和对具体情况的深入研讨。

（四）下一步拟改进措施

要在进一步推进规范化管理以及创新试点上下功夫，不断完善工作机制，进一步细化低保申请家庭收入评估标准和核算办法，规范低保审核审批程序，夯实按标施保工作；进一步加强居民家庭经济状况核对机制建设，做到家庭经济状况核对常态化，提升社会救助对象认定的精准度，做到应保尽保，应退尽退，不断推动社会救助工作的发展。

二、佐证材料

（一）基本情况

1、项目概况

2024 年江岸区下辖 15 条街道和百步亭花园社区，辖区常住人口 96 万多。我区政府在精准扶贫，确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上，

做了许多工作，发挥社会救助“托底线、救急难”的作用，为配合市局开展了绩效资金自评工作，将社会救助资金实施情况报告如下。

2、项目实施情况

社会救助资金项目由市民政局、区民政局社会救助部门和区财政局具体实施的，全年各级资金预算执行率 100%。2024 年，全市普遍推行了“按标施保”工作，我区借助居民家庭经济状况信息核对平台，进行了信息比对。并通过下发文件、召开会议、举办培训、定期通报、检查督办、明察暗访、购买绩效评价服务等措施，推进了项目实施。

3、项目绩效目标

社会救助资金项目是常年持续性项目。根据项目申报文本，本项目年度绩效目标，包括：

（1）全省低保保持动态管理下的应保尽保。

（2）使之保障对象生活水平与当地经济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相适应。

（3）对遭遇急难家庭和人员及时救助，最大限度减少因生活困难发生极端事件，有效预防挑战社会道德和心理底线事件发生。

（二）部门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2024 年本单位最低生活保障金项目整体绩效目标达标。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预算执行情况: 按照预算预期进度稳步推进，救助面扩大，救助标准提高的影响因素也在预计可控范围内。

2. 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产出指标：截至目前完成率 100%，做到应救尽救，应保尽保。

(2) 效益指标：通过印发宣传单等方式提高政策知晓率。

(3) 满意度指标：信访回复结案率 100%。

(四) 上年度部门整体部门自评结果应用情况

利用自评结果有目标，有意识地针对指标开展工作，提高救助资金利用率，并根据当年资金使用状况合理调整下季度预算。

三、2024 年度临时救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临时救助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59.70	159.7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临时救助对象应救尽救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同一对象同一事由不重复救助	不重复救助	不重复救助	10	
		时效指标		救助资金发放及时	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受理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100%	100%	15	
			缓解困难家庭的临时性基本生活困难	有缓解	有缓解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四、2024 年度城市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救助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城市分散供养特困人员救助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8.37	768.37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分散特困供养人员应保尽保率		100%	100%	20
		质量指标	新纳入救助对象核对率		100%	100%	10
		时效指标	资金发放及时		每月10日前	每月10日前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分散特困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		有保障	有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结果应用方案							

五、2024 年度残疾人两项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残疾人两项补贴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763.30	763.3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两补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件处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足额准时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残疾人和重度残疾人的生活条件		有改善	有改善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六、2024 年度百步亭取暖纳凉专项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百步亭取暖纳凉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20	20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取暖纳凉点数量	10个	10个	20	
		质量指标	取暖纳凉点社区覆盖率	100%	100%	2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取暖纳凉点正常开放	正常开放	正常开放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七、2024 年度困难人员医疗保险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困难人员医疗保险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98.62	98.6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根据困难群体代 缴名单代缴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代缴金额准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代缴及时	获取名单后 30 日内	获取名单后 30 日内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缴费困难 群体的医疗保 险持续缴交	有保障	有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 度	≥ 90%	≥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八、2024 年度困难人员养老保险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困难人员养老保险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22.35	122.3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根据困难群体代 缴名单代补缴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代补缴金额准确 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代补缴及时	获取名单后 30日内	获取名单后 30日内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缴费困难 群体的基本养 老保险持续缴 交	有保障	有保障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受益群体满意 度	≥90%	≥9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九、2024 年度低保中心工作人员费用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低保中心工作人员费用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25	44.25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低保专干人数	7人	7人	15
		质量指标	低保专干出勤率	≥98%	≥98%	15
		时效指标	工资待遇发放及时	当月发放	当月发放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岗位工作开展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低保专干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	--

十、2024 年度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后勤服务支出（临时人员）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3.98	3.9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员人数	1人	1人	15	
		质量指标	人员在岗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年度考核合格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岗位工作开展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单位对人员工作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十一、2024 年度在职人员体检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在职人员体检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 2、区级专项 ☐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88	0.8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职工体检人数	11人	11人	15
		质量指标	体检项目覆盖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体检工作安排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身体健康权益	效果明显	效果明显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对体检服务的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十二、2024 年度工作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5	5	100%	20
年度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开展工作在 职人员数	13人	13人	15

		质量指标	维持单位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正常运转	15
		时效指标	突发问题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十三、2024 年度其他刚性支出-调剂资金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调剂资金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18	1.18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公务员医疗报销 资金覆盖比例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精准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 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十四、2024 年度其他刚性支出-子女统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其他刚性支出-子女统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03	0.03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子女统筹保障人数	1人	1人	15	
		质量指标	精准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十五、2024 年度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保运转-后勤服务支出（食堂支出）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4.41	4.41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人数		4人	4人	15
		质量指标	精准发放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十六、2024 年度老干经费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老干经费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0.21	0.21	100%	20	
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目标 (80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组织活动次数	≥1次	2次	15
		质量指标	保障活动正常开展	有保障	有保障	15
		时效指标	突发问题处置及时率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效果较好	效果较好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人员满意度	≥95%	≥95%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十七、2024 年度困难人员一次性生活补贴项目绩效自评表

项目名称		困难人员一次性生活补贴				
主管部门		江岸区民政局		项目实施单位		江岸区低保中心
项目类别		1、部门预算项目□ 2、区级专项□ 3、专项转移支付项目☑				
项目属性		1、持续性项目□ 2、新增性项目✓				
项目类型		1、常年性项目□ 2、延续性项目□ 3、一次性项目☑				
预算执行情况 (万元) (20分)			预算数 (A)	执行数 (B)	执行率 (B/A)	得分 (20分*执行率)
		年度财政资金总额	140.2	140.2	100%	20
年度 绩效 目标 (8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具体指标名称	年初目标值 (A)	实际完成值 (B)	得分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资金发放率	100%	100%	15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件处置率	100%	100%	15
		时效指标	补贴发放足额准时	100%	10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困难群众生活条件	有改善	有改善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保障对象满意度	100%	100%	10

总分	100	
偏差大或 目标未完成 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及 结果应用方案		